

# 摸金校尉

羽扇青衣◎著

摸金校尉的终极之谜，  
千年古墓之中，  
谁才是真正的王者，  
比鬼神更可怕的是人心的贪婪！

# 摸金笔记

羽扇青衣◎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摸金手记/羽扇青衣著. —北京: 中国画报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7-5146-0692-8

I. ①摸… II. ①羽…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2786号

---

**摸金手记**

出版人: 田辉

著者: 羽扇青衣

责任编辑: 李刚

出版发行: 中国画报出版社

(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33号, 邮编: 100048)

电话: 010-88417359 (总编室兼传真)

010-88417409 (版权部)

010-68469781 (发行部)

010-88417417 (发行部传真)

网 址: <http://www.zghbcs.com>

电子邮箱: [cpph1985@126.com](mailto:cpph1985@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海外总代理: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 印: 傅崇桂

开 本: 16开(710×1000毫米)

印 张: 18

版 次: 2013年4月第1版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6-0692-8

定 价: 32.80 元

## 引子

上食黄泉，下饮冥土，这是对摸金发丘之辈的真实写照。

东汉末年，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设立发丘中郎将与摸金校尉，专职挖坟掘冢。所过之地，开棺见尸，枯骨遍野。

相传曹操手下有一发丘中郎将，目有双瞳，手生九指，人称九指中郎。此人寻龙点穴，摸金掘宝向来一人独行，盗墓百八十座，从未有失，得金玉无数。

一日，发丘摸金之辈偶获耳风，黄河之侧常有僵尸扑人，有县吏以枷尸锁捕之，观之，竟身着龙蟒之袍，腰缠五兽吞金带。

众人闻之皆知此处必有大墓，欣然前往，然找寻半月有余，终于黄河之下寻其所在，众人开墓，然墓中机关暗弩众多，更甚者有白毛僵尸口吐黑气，沾者不立死。九指中郎至，遣散众人，于子夜时分手持曹操钦点“发丘中郎玉笏”入墓，墓中凶险乃其未见，舍一臂之下终取小印一枚。发丘中郎自此隐迹不出，辞别前曾曰：“印者，方正不阿，评凶断吉者也。发丘掘冢之辈，当以玉印立棺之首，以静尸瘴。”曹操闻之，亲命手下工匠镂凿玉印与众匪，上书“百无禁忌”。

上千年来，发丘摸金依仗发丘印、摸金令纵横于古墓之中，但盗墓从来不曾是一家天下，因为自曹操设立摸金发丘之时，江东孙权早已建立多

达数万人的盗墓大军，横扫江南，其手段更是奇巧莫测，让人闻之悚然。既是效命于不同势力，敌对争锋亦是在所难免。有时，南北两派常常盯上同一座古墓，甚至发生会于墓中相遇之窘况。如此，一场争斗也是在

引

子



所难免。

盗墓之輩本不擅長行軍打仗，加之此類人皆是小心謹慎，所以大多數情況下他們會利用墓中的機關暗器給予對方致命的打擊，甚至在敵眾我寡的情形下不惜故意借行尸恐嚇。

戰爭結束後，盜墓由官盜漸漸走向民間，這些人逐漸立出行規：誰先打出第一鎬便是誰的墓。然而，一旦出現油水富足的大墓，在利益的驅使下，兩方亦會撕破臉皮，大大出手，直拼得你死我活才罷休。

老鼠祆，狗頭帽，趕尸下地駱皮鞭。此乃南派黃鼠夫子盜墓時的一身行頭。黃鼠夫子乃是最古老的南派盜墓派系之一，其門人皆是馴養黃鼠的高手，以黃鼠為耳鼻，尋找墓葬，下墓之時，總是三五結黨，最忌雙數下斗。

竹手杖，黑束腰，臉譜怪誕懼尸魄。花臉羅漢，一樣源自古老的南派，倒斗掘金之前，眾人皆塗鬼怪之臉譜，以此震懾墓中尸體，以防尸變，其臉譜顏料之中含有秘方，塗此密料，墓中尸氣不會侵入臟腑。

解放前後，南北兩派已經分化為無數小的勢力，但他們都存在一個所謂的把頭，這個把頭往往是這些流派中勢力最大的，雙方把頭曾經嘗試談判，但究竟是以黃河分南北還是以長江分南北一直沒能商定，雙方僵持不下，於是黃河與長江之中的這片地帶便成為了是非之地，在這裡，爭鬥一直還在繼續。同行是冤家，加之千年來的宿仇，主角摻雜在南北兩方勢力之間，究竟是主沉浮，還是隨風搖曳？

石之美者，有五德，潤澤以溫，仁之方，此為玉。垂綏飲清露，流淌出疏桐，此為蟬。玉性溫潤，仁美端方，蟬者食飲晨露，不沾俗氣。此二者皆為良品，乃是鎮尸至寶，發丘掘冢者安身立命之屏障。

傳說有一印，凡人稱其曰“鬼印”，上有九眼玉蟬一只，又曰九眼玉蟬印。

此印並非只有一只，相傳該印最早出現於宋末之時，有藥人於夔州十萬荒山中發現一古迹，其內盡是石窟塔廟，金剛佛陀。

藥人甚奇，留此夜宿，夜半之時，忽聽身旁有人竊語，睜目觀之，乃

见一黑鳞盘于佛像之上。药人大惊，准备逃走，却发现腿如灌铅，难行半步。黑鳞突然口吐人言，曰：“吾乃地底巴蟒，修炼两千余岁，并无伤人之意。然有恶徒于吾颞鳞之下置印十二枚，令吾难以化形，今吾遇君，望君救吾于水火，吾定当厚报。”药人惧，乃助大蟒，果然于其颞下鳞片中共取玉印十二枚。

大蟒得脱，乃化一黑龙，遁地而走。药人携印于市，易金数千，该印后为发丘之辈所得，为入墓定尸至宝。此虽为乡野笑言，然该印实存，满清人入关之后，该印不得再见。

曾有好古者机缘之下得一印，此人识得此宝，欣喜不堪，终日贴身携带，如此十余日后，此人竟肚胀如孕妇，形容枯槁。求医于乡，有赤脚神医以粪灌其口，竟吐长虫数十条，皆生长足，赤身黑须。此印常与摸金发丘者进墓，沾染尸气，吉凶难定，亦有人劝莫与其相近。

九眼玉蝉再现，发丘摸金皆出，鸡鸣不摸金，蜡熄不摸尸，一切诡异谜题，再次展开，看主角如何穿行于阴森古墓，探求最终的真相。

引

子



#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章 入墓三分	1
第二章 七星图	4
第三章 三人掘金突击队	7
第四章 鬼灯虫	16
第五章 尸魔惊魂	22
第六章 铁矿山	28
第七章 虫子	35
第八章 逃	41
第九章 山狐庙	51
第十章 尸蚕	56
第十一章 赶泥会	62
第十二章 奇怪的声音	70
第十三章 二进墓	78
第十四章 战国墓	82
第十五章 山楂丸	87
第十六章 靖母	91
第十七章 乡尸	98
第十八章 会合成子	102
第十九章 诡异	106
第二十章 兄弟	113

目

录



# 摸金记

第二十一章	筠尸 .....	116
第二十二章	怪物 .....	124
第二十三章	鹿公殿 .....	137
第二十四章	又见老秦头 .....	143
第二十五章	回归 .....	148
第二十六章	救命钱 .....	154
第二十七章	诅咒 .....	158
第二十八章	哈尔滨 .....	163
第二十九章	被调戏了 .....	173
第三十章	到达 .....	178
第三十一章	出发 .....	185
第三十二章	争 .....	190
第三十三章	噬人礁 .....	195
第三十四章	妙计过关 .....	203
第三十五章	真蛸 .....	207
第三十六章	正主 .....	217
第三十七章	巨棺 .....	222
第三十八章	铜刑 .....	230
第三十九章	再相见 .....	239
第四十章	黑色怪尸 .....	248
第四十一章	巨蛇 .....	255
第四十二章	潜艇 .....	265
第四十三章	回家 .....	272
第四十四章	胶片 .....	277



## 第一章 入墓三分

“难道……这就是那古墓吗？”方晴虚弱地说，仔细地盯着那个洞口。朱勃急忙将手里的罗盘凑了过去，那指针摇晃了一阵，停在了子午线上。他一愣，不禁皱了皱眉头：难道，这里不是我们要找的那个墓？一时间他抬起头看着大家，发现大家也是一脸的失望。

胖叔捂着额头上的伤凑了过来，踢了一脚那被扔在一边的石头盖子，破口大骂道：“他妈的，搞了半天我们一个个被弄得狼狈不堪，找到的地方竟然啥也不是！耍老子好玩吗？！”然后他重重地拾起一块石头砸向了那洞口。石头叽里咕噜地滚下楼梯，过了好半天才隐约传来一声沉闷的响动。看来，这条楼梯不浅啊！

而就在那声响动传来不超过两秒钟，朱勃手中的罗盘却突然开始剧烈地抖动，幅度之大以至于他都要拿不住它了！事情陡生变化，所有人都瞪大了眼睛盯着他手里面的罗盘，确切地说是上面的指针。只见那指针剧烈不安地抖动了一阵，针尖猛地向下一沉，力道甚至超过了当初在养尸地！而且整个盘体都在剧烈颤抖着，甚至隐约可以听到那铜针发出的嗡嗡的共鸣声。

方晴惊讶地看着我，不可思议地说：“怎么……怎么会这样？”

“我也不知道……”朱勃紧紧地拿着罗盘，生怕一个手滑砸下去。算命测风水若是用罗盘测凶吉的话，最忌讳的就是罗盘脱手，那样被认为是命数和八卦的不敬，轻则厄运缠身，重则有可能戕死他乡。所以朱勃丝毫不敢怠慢，死死地抓着那想要挣脱出去的罗盘，然后弯下腰，努力地分



辨着指针所指的方位。胖叔见状，急忙举起手电。借着那惨白的光，看到那指针的前端已经弯曲得快要折断了，针尖紧紧地贴在一个方位上。

现在是十一月末，五行主木，忌土。但是这指针竟然死死地贴在土相之上，而且指向了西南，这说明这里的“怨气”不是一般的重。朱勃又抬头看了一下四周的群山，虽然夜色有些朦胧，而且他们身在谷底，但也能依稀分辨出四周山峰的轮廓。如果不按山谷的地势来看，这里确实是一块风水宝地。假设这块地方是位于地面上的同等位置的话，完全就在龙点睛的位置，可谓是子孙兴旺之地。但是这个地方如今却沉在了这条悬崖之下，反倒成了阴气会聚之地，这里要是建墓的话，十有八九是极凶之墓。

方晴问道：“这里到底是不是那群龙点睛之处？”

朱勃点了点头，说道：“从现在罗盘上的表象和风水方位来看，这里确实应该有一座大墓，但是却是一座凶墓。”

“那刚才你的罗盘为什么没有反应？”胖叔颓废地坐在一旁，气鼓鼓地冲朱勃吼道。

这时，一直垂着头的方子轻轻呻吟了一声，他抬起头。脸色白得吓人，一丝血色都没有，额头上全都是汗，花白的头发凌乱地搭在额前，显得异常的虚弱。他微微睁开眼睛，用沙哑得几乎不可闻的声音说：“这个墓里面有用尸气织成的暗结……原本是用来防倒斗的……看上去平安无事，但是只要是移动了一丝一毫，就会产生共鸣，积压几千年的尸气就会涌出来，里面的墓道又这么窄，想跑都跑不掉。”说完方子猛烈地咳嗽了起来。

听了方子的话，朱勃突然感到一阵后怕，万一刚才冒冒失失闯了进去，恐怕此刻早已经死于非命了。他看了一眼，然后说：“那现在进去的话应该不要紧了吧？”

方子点了点头，但是他仍旧紧锁双眉，脸上的表情异常痛苦。方晴深吸了一口气：“那我们就进去吧，毕竟在这里宿营的话，晚上说不定会有猛兽出没，不如进去之后再一探究竟。”

方子呻吟了一声，然后低低地说：“不要紧的……下到里面的话，我

还是可以的。毕竟……这种凶墓你们经历的少，就算有邹先生在，对付起来恐怕也会很吃力……”然后他有些勉强地笑了一下，“放心吧，我不会拖大家后腿的。”

“我不是这个意思。”方晴解释道，然后看了看大家，“那既然如此，我们就下去吧。大家一定要时刻小心，因为里面说不定会有什么呢。”说罢，点上了蜡烛，握紧了刀。他们都显得有些紧张，胖叔也紧紧地抱着那把铲子，整个人抖得格外地明显。

“单有这些是不够的……”方子艰难地说，然后抬手指了指背在方晴背后的包，“把东西打开吧。”

第一章  
入墓三分



## 第二章 七星图

拿出来，才发现，是一张地图。

摊开图，朱勃还真发现了一些不一样的地方。那些带颜色的点，连接到一起之后，果然就是按北斗七星来排列的。获得了如此大的收获，他心里狂喜。

其他人看后也是非常惊喜，接下来便开始思考这些七星点的排列规则，如果是按七星来排列的，那么有很多种可能。因为在历史上，有很多地宫都是按七星来修建的，比如说曹操的七十二疑冢，每一个里面都是七星棺，打错了一个，后果不堪设想。

当然那些只是历史传言，用来吓唬那些鼠辈的，真正用七星来修墓的，都是一些非常嚣张的人物。用北斗七星排列来做基本规则，应该符合情理。

而且，七星代表长久，泰斗，指的就是长久。七星还代表着非常完美的互补互救原则，以七星为阵，每个点都可以互相救援，前可进，后可退，是一种非常厉害的攻防两用阵形。修在墓里，也是非常地道的防盗阵形。

之前朱勃看着这张图的时候，就感觉这张图里面暗含了很多玄妙的风水格局，却没想到里面还有一个七星局。

这是一个意料之外的大发现，他连忙把那七个点记下来，等一会儿想办法出去的时候，可以找一找这七个点的位置，同时他在想，这七个点不要一个在东北，一个在海南就好。



他对胖叔说道：“该出发了。”

七个小点子朱勃算是看明白了，那是七星图，点子中间用黑线连接起来，形成了一个非常复杂的七星脉路图，通过这个图，能检测土地之中的地脉，还有脉路走向。通过地脉能查出风水格局的形成条件和结果。

方子看了看说道：“观此山者，大木为先，小木为中，阳木为先，阴木为中，天木为先，地木为中，此阴阳二者调和也。得此山者小木为吉，大木为凶，阴木为吉，阳木为凶，地木为吉，天木为凶，夫阴阳二者衍三三之九重天地也。葬此山者，夫往复也，正邪也。”

胖叔看着朱勃，也许是猜到他也不知道什么意思，便在那摇头，表示他也不知道。

朱勃一行人摸索着下了墓，走了一会儿，路才变宽了一些。不过却奇怪怪垫置了很多台阶。不过这些台阶出奇地多，转了约莫一个时辰，还是没有转下去。

胖叔先急了：“是不是鬼打墙！怎么走不完了！”一听他的话，朱勃才突然想起，他们可能一直在原地打转！

点上蜡烛，朱勃才看到了脚下的台阶，白玉台阶和他们在上面一层看到的台阶几乎一个样，感觉上是直直一条线。但他知道，这只是表象。他们一直在表象里面转了那么长时间，纯粹是在浪费时间。

台阶在我们眼前放大，好像变戏法一样。朱勃知道这是一种障眼法，利用参照物来迷惑人的眼睛。

“如果是鬼打墙，那就好走！你们紧紧跟着我！”

他说完，率先走了下去。却看到没人回应，再一回头，却惊得他出了一身冷汗。他的后面什么都没有了，方子不见了，胖叔也不见了，方晴也不见了。他大叫了两声，没人答应。他又叫了几声，还是没人答应。

无奈下，朱勃静坐下来暗暗思考：他们进了墓之后，问题频频出现。到了墓中之后，出现了那道墙，很突兀的一道墙，按着风水讲，那道墙的出现只能做断头龙，将龙斩入水，后拖龙尾以岸，断其后路，有此墙，墓中人子孙定不得安宁。

而且墙挡风，葬经有云，葬者有水，有风则停。那道墙的出现没有任何好处，如果非要说一条好处的话，那就是挡了盗墓贼的路线。

墙也是一个问题，暂时记下，朱勃继续向下想。台阶也可以作为一种墙，到了墙那边的时候，其他人同时消失了……诅咒还是？他继续思考：来的时候遇到了石壁，石壁上面到底有什么，那个伸出来的棺材我也上去过，没什么特别的，也就是烧焦了的尸体。这时他突然想起来，胖叔说让他看一个珠子，到现在胖叔也没把珠子拿给他看。

那个石壁上的珠子，是第二个很重要的问题。

接着向下思考，发现问题就像炸弹一样一个接着一个，中间甚至让他错乱了几次。首先是偏殿中的流沙和堆尸诅咒还有尸壁。朱勃到现在还没想出头绪来。第二，流沙下面的那些符号和石壁旁边的七星图，是什么意思？第三，就是那条河，他们跳下来的时候为什么没感觉到水也流了下来？难道是幻术？

突然，他眼前一亮，谜底，已经解开了！

### 第三章 三人掘金突击队

我又独自坐在铺子里胡思乱想。以上内容，来自我曾祖的手记，但后面的内容却没有了，从这之后不知被谁生生撕下来了，后面究竟是什么可能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了。听爷爷说我的曾祖母不是别人正是小晴。曾经我也向往过这种刺激的生活，但每次却又不得不告诉自己，这只是曾祖编写的一个很刺激而又美好的故事。

我承认我对倒斗明器这行当是超级有兴趣的，也使得我进入这个行业后能如鱼得水。淘沙发丘之事古来有之，时至今日，沧海桑田，摸金、搬山、卸岭、发丘等门派早已经无法再顺脉传承，但各派系能人甚多，于是集思广益博采众长，渐渐形成了自己的组织，再不是之前那样水火不容。而众组织中，我以我个人混迹业内这么多年的阅历认为，在倒斗界如果不知道六扇门，那基本是属于初哥不上档的。

此六扇门绝不是武侠历史小说中的京城第一捕快集团什么的，恰恰相反，不是捕快却是贼。六扇门即为：四九门、哨子枪、蜈蚣卦、西三省（xing）、傀儡役、蝎子车。六扇门历史悠久，其中最近的都要追溯到民国时期，但传到了现在，除极少数有特定的盗墓取向和遵循特定的行规之外，大多已经混为一坛，融入了商业社会，各自取长补短地形成了各利益集团。他们中大多数有自己的产业，且已经不再仅仅围绕着倒斗和文物贩卖，而是辐射到其他各行各业，掩饰自己的倒斗行为，大多充当着“闲时为商战时寇”的角色，可以为了巨大的利益随时随地分工合作。

我能融入这个氛围，说白了得靠两个字：渊源！我爷爷是个很精明的



生意人，和四九门当年的大掌眼生意来往密切，也曾合伙经手过四九门在上海的多处典当行产业。从懂事起，爷爷便和我讲了不少六扇门的故事，当时我几乎是以武侠小说加聊斋故事来听的，那劲头儿直接影响到我的专业选择，升学考试直接报的是冷门的考古系。

大学毕业后，三本文科毕业生的工作是很难找的，就连那些每月工资只够温饱的公司，还要求有两年以上的工作经验。

我本就是那个厌倦每日忙碌不堪的人，于是索性回家守着爷爷留下来的这家古董店。我不求挣什么大钱，只图每日不用玩命似的挤人贴人的公交，早餐午餐不用啃两块钱还凉透了的煎饼果子。说白了我也就是懒人一个，过得清闲就是我最大的追求。

大雪初晴，半截胡同里的人熙熙攘攘，而这些人显然都不是什么好货色，掺杂在其中的我也不禁沾染上一身的世俗之色。

所谓的半截胡同可不是北京城的深巷老街大槐树，而是古董文玩的地下交易市场，至于道上的人为什么这样叫，那可是众说纷纭了，行走在其中的人个个俱是老奸巨猾之辈，很多愣头青一时脑热，倾家荡产抱着“高老八”便回了家。自从大学毕业我便入了这行，自然知道半截胡同中的尔虞我诈，其中的水深水浅也早已司空见惯。前巷那些“新加坡”我直接绕了过去。所谓的“新加坡”就是这摊儿上全是新货、假货、破货，连起来就有了这么一个“新假破”的名头，虽是说辞，倒也生动。

后巷是半截仿古回廊，我刚记事儿那会儿确实是清末民初的古物，但后来那些纨绔子弟拆了原有的老建筑，建了这么些我看起来多少有些不伦不类的铺面。虽然看不惯，但我却不得不经常光顾这里，也怪我那铺子点儿背，要是不在这里捡点漏，下个月的饭菜水电费都没处寻。我草草地扫了几眼，发现没什么新货，不禁暗叹了口气。那些新裱的字画倒是受了潮，风干之后有些霉变，居然有了那么点儿古色古香的味道。

我看得正发闷，谁知那边却传来成子的叫骂声：“就你这小青头还想坑老子！老子在八仙庵练摊儿的时候你小子还穿着开裆裤呢！”我一听就知道不好，这成子我认识，就是一条疯狗，也不知道是哪个不长眼的家伙





点了他的炮！

急走几步推开一群看热闹的人我顿时就明白过来了，居然有不懂行道的小痞子在这半截胡同里干起了“碰瓷”的买卖。

那小痞子一头非主流绿毛，此刻正对着成子叫嚷着：“你丫的！知道这是啥宝贝不！这是我祖辈儿传下来的！宋代徽宗的手记墨宝！皇帝写字用的玩意儿！八百万老子都没舍得卖！让你丫的满嘴唾沫喷的破了相！你今儿要不给姥爷个说法！姥爷我活劈了你！”

我一听这还得了，这不是活找死嘛！慌忙上前一把拉住成子，同时一眼扫过那笔墨。顿时我心里就是一笑，这才入行的痞子还真够背的，那一幅字确实有一眼，但假的就是假的，成子那些飞溅的唾沫星子打湿的地方分明就起了毛。这纸张绝对是长沙产的八大张，专门做仿古字画用的，就是一见水就起毛刺，那新纤维一现就露了马脚。

稍稍思量了一下，我护着后面的成子，一手比出两根手指，说道：“哥们儿，你看今儿这事是我兄弟不对，要不这样，这个数匀给我了。”我并不是怕了这青头，而是旁边至少有四个碰瓷的托，这一哄二闹之下我们已然理亏，古董这一行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那就是不能当摊儿揭别人的假货，现在想全身而退恐怕只有出此下策了。

那绿毛看了看人群中的托，使了个眼色，嘿嘿一笑，道：“看你这娃子还懂点儿规矩，今个看你面儿上就饶了他。”

成子低哼一声就要上前，我推了他一把随即打了个眼色给他。那绿毛叫嚣道：“丫真皮痒了？让爷给你松松。”那绿毛说罢还点上一根烟吸了起来，我皱了皱眉，接着从袋里掏出两百扔到那绿毛的摊儿上，道：“东西给我包上。”

谁知那绿毛一下就扔了手上的烟，呸了一口，骂道：“你丫的把爷当要饭的了！”我还没来得及反应那绿毛就一耳光抽了过来，成子“哎呀！”一声，一把就把我拽到了身后。

那绿毛见没打到人顿时就怒了，谁知他还没来得及再暴粗口脸上就开了花，反正只有短短几秒钟他便如死狗一样卧倒在了地上。